

<<搭配其实很好玩>>

图书基本信息

书名：<<搭配其实很好玩>>

13位ISBN编号：9787507535174

10位ISBN编号：7507535177

出版时间：2011-6

出版时间：华文出版社

作者：阿秋秋

页数：264

版权说明：本站所提供下载的PDF图书仅提供预览和简介，请支持正版图书。

更多资源请访问：<http://www.tushu007.com>

<<搭配其实很好玩>>

前言

<<搭配其实很好玩>>

内容概要

身材不好？
不再年轻？
没钱买贵衣服？
被潮流弄得晕晕乎乎？
一件衣服穿十年？
一到换季就没衣服穿？
满满一橱子衣服，没一件喜欢的？
一到重要场合就抓瞎？
太多搭配方法看花了眼？
每天早上冥思苦想拗造型，结果因此迟到？
搭配衣服累，穿塑身衣累，着高跟鞋累，减肥累。
恨不得索性邋邋遑遑？

搜狐搭配红人阿秋秋带给所有爱美女性的平民搭配圣经。
如果你再也不能忍受自己平庸且一成不变了，如果你实在受够了中看不中用的时尚杂志，如果你真是觉得时尚大师们都高处不胜寒了。

那么，该动点儿真格的了。

<<搭配其实很好玩>>

作者简介

阿秋秋，搜狐时尚第一博主，点击率1300万。
曾就职于陕西经济广播电台、陕西电视台、CCTV，任法国BIBA杂志中文版主编。
现任WOM时尚沙龙的时尚总监。
一个自称“既没身材也没靓样”，却被千万网友争相追捧的搭配天后。
阿秋秋以玩耍的姿态经营自己的臭美事业，并因此收获美丽爱情和蒸蒸事业。
有时候你不需要紧绷神经。

<<搭配其实很好玩>>

书籍目录

Chapter 1 塑造你的穿衣态度

- 1 每件衣服都可演绎你的多种表情
- 2 搭配从哪里开始
- 3 尝试, 发现另一个自己
- 4 穿衣打扮, 是为了活得更精彩

Chapter 2 从零开始学穿搭

- 1 基础装, 让你每天都从容
- 2 要么繁复到底, 要么简单如白纸
- 3 女人的精致, 源于识别品质的慧眼
- 4 逛街也有锦囊妙计
- 5 看女人, 先看脚!

6 咱们饰品有力量

- 7 找身材相似的明星做穿衣偶像
- 8 牛仔裤的万种风情

Chapter 3 是时候, 有风格了

- 1 平价也时尚
- 2 打折时最适合买什么
- 3 冲动购物后如何补救
- 4 购物狂的省钱之道
- 5 CPW指数, 让你买到最划算的衣服
- 6 混搭: 一件衣服无限可能
- 7 女人百变, 所以美丽
- 8 DIY: 你是大牌设计师

Chapter 4 窃衣不算偷

- 1 杜拉拉们应该穿什么
- 2 分对场合穿对衣
- 3 商务约会也可以风情万种
- 4 年终派对巧穿衣, 提升职场黄金运
- 5 模仿大明星
- 6 从T台上开发自己的着装风格
- 7 揭秘时装编辑的穿衣秘诀

Chapter 5 从好看到惊艳

- 1 个性+艺术 = 品位着装
- 2 越时尚越得意
- 3 时尚就是要矫情
- 4 怎样穿出大牌范儿
- 5 奢侈品只是配角
- 6 为什么要用正品
- 7 从好看到惊艳
- 8 衣痴的扮靓心思

Chapter 6 有品位的女人才有好人缘

- 1 像猎犬一样淘小店
- 2 淘宝购衣指南
- 3 轻松打理衣帽间

<<搭配其实很好玩>>

- 4 想时尚得拘点小节
 - 5 拥有品位的10个点子
 - 6 穿不下衣柜里的漂亮衣服怎么办
 - 7 自信是女人最美的外衣
 - 8 别让衣服出卖你的年龄
 - 9 整容不如整衣服
- 后记 无畏的混搭

<<搭配其实很好玩>>

章节摘录

女人味儿，从爱上服装开始那件土得不得了的红蓝大花棉袄，妈给我套上我就脱下，套上又脱下，重复了好几次，然后我的脸上挨了一耳光，那一年，我3岁。

那件很多颜色的毛衣，是妈妈用全家人织毛衣剩下的毛线零头为我织的，我穿上它在院子里走来走去地显摆，一低头，看见那些从毛衣缝隙里跑出来的线头，就跑回家用剪刀一个个剪掉，然后毛衣上多了很多的洞洞，而且越来越大。

然后，我的脸上挨了两耳光。

那一年，我5岁。

那件绿色的羽绒服，是老爸出差带回来的，超喜欢。

开心地穿着它上学去，回来后背部却有了一串小洞，很可能是化学实验课上做硫酸实验时被哪个臭小子弄的。

回家后我挨了三耳光，外加哭了好几天。

那一年，我13岁。

这大概就是我小时候关于服装的所有记忆了。

真正开始爱上服装是在大学。

每个月省吃俭用跑到面料市场买回面料，再拿着日本服装裁剪书找裁缝做套装，然后配上如今看来很劣质的高跟鞋，让20岁的美好青春提高了整整10岁却浑然不觉。

现在想想，那时候咋就没有匡威鞋呢？

刚开始赚钱的时候，是在广播电台做DJ，一群年轻人个个崇拜休闲风，就跟风似的整天牛仔紧身裤、宽松衬衣、宽松毛衣、宽松大衣，总之宽松的上衣再配一双平跟巡洋舰靴，有点颓废、有点摇滚，但很休闲。

那时眼中最好的牌子是ESPRIT。

后来又做电视主持人，因为常常在镜头前要穿西装就又爱上很正经的职业装，很喜欢把自己装扮得像个知性女强人。

再后来，跑到央视做编导，每周都要出差采访，大江南北到处跑，就整天穿着栏目组发的工作服加牛仔裤加棒球帽，十足背包客一个。

也是这个时候，我结了婚，嫁给了准备回归祖国怀抱的香港男人，并在北京成了家。

之后，北京香港两地跑，背包客的形象开始转变。

因为老公身边朋友的太太们个个女人味浓重，就有样学样开始模仿，爱上尖头高跟拖鞋，将自己完全包装成了少妇。

接下来，辞去央视的工作，把家从北京搬到上海，一封自荐信走进了时尚杂志——《大都市》，从此展开时尚生涯。

也发现，原来，自己那么喜爱时装，原来，能做与自己的兴趣爱好相同的工作真好。

从这时起，我开始了解这世界上存在着的我却一直不知道的很多名牌，了解了这世界上一直存在着我却不知道的许多着装风格，并开始一点一点在自己身上尝试。

也是那个时候开始爱上名牌，尤其是了解了名牌背后的精彩。

于是，从包包到鞋子到衣服，一味寻找名牌，而且最好带着LOGO。

再后来，爱上了香港的IT、连卡佛、JOYCE，并认识了里面那些不以LOGO显山露水的小众设计师牌子，像COSTUME NATIONAL，像HELMUT LANG，像BALENCIAGE，像MARNI……从此才找到自己的最爱，于是收起那些大大的LOGO，开始创建自己的风格。

这个过程有5年还是8年，或许还更长一点。

但始终，逛小店都是我的最爱，从街头小店找来无名的服装与自己爱的那些设计师品牌混合后，产生的奇妙化学反应，是我如今的最爱，也终于懂得，穿衣打扮最好看的地方，并不在于它来自哪位设计大师，而在于穿着者是否有着从容的态度。

<<搭配其实很好玩>>

后记

无畏的混搭坦白讲，当初开博就是为了完成任务，全因朋友的朋友把我的穿衣品位、我的文字、我的时尚媒体人经历当回事地推荐给了搜狐的编辑。

一开始，觉得还蛮好玩，每天只是把自己的装扮拍下来放在博客上就能让朋友或者朋友的朋友交差。但是后来，成了任务，穿衣打扮不再只是自己看着高兴的事儿，总是得提着劲儿，累！

结果，这一累不要紧，当下就有在时尚圈浸染多年的时装编辑朋友给我电话：最近的博客很混嘛！这才知道，网络骗不了人的。

只好收起玩心，认真对待。

再后来，留言的人多了，提问的人多了，连MSN上都常常有人跑出来夸我几句，又眼瞅着点击量呼呼地往上窜，认真里就又多了份用心。

如今，写时装博客已经融入我的生活中，像一日三餐。

做时尚媒体人十年间，一直忠心耿耿于《大都市BIBA》。

好朋友用了最常见却最逼真的比喻：《大都市BIBA》像你的孩子一般。

想当初，带着编辑跑到巴黎培训，带着一脑袋没有消化的技术回到上海，跟一班同事一手一脚做出中国版BIBA。

这中间有若干次成就美好前程的机会，但终因为放不下《大都市BIBA》而不了了之。

但是，当我有一天一点也不华丽地转身时，却发现舍弃其实并不难。

更让我意外的是，一边开始在网络的新天地里打拼，一边还轻而易举用博客把自己经营成了所谓的“网络红人”，让随口给自己起的阿秋秋的称谓跑到了爹妈给的张娟的前面去。

某次参加一个公关活动，被人问到投身网络的感受时，没太过大脑就说了实话，直接拿当初做杂志的高投入低产出与做博客的低投入高产出做了对比，据说让现场的一些平面媒体人很是不快。

我大概是这样说的：我每天只用半小时更新的博客的点击量可能要比一本花一个月时间制作的时尚杂志的阅读量大很多。

我知道，我用手指头轻轻捅了已经失去优越感的平面媒体的小蛮腰，不会痛，但会不爽。

几个月前，有位网友在我的博客里留言说：阿秋秋，你可以出书了。

差不多同一时间，时代华语的编辑也找到我，跟我谈出书的事情。

好吧，那就出吧，假如有人要看，假如还有市场潜质，假如能为自己留点什么。

但是，写什么呢？

一直觉得，穿衣打扮是很个人的事情，没有必要用什么独家标准去教谁。

那么就写态度吧，这算得上是穿衣打扮的动力和源泉。

而我的态度就是混搭。

因为混搭，穿衣打扮才能变得千姿百态，因为混搭，穿衣打扮才能如此诱人。

至于方法，就看书里的图片吧，谁看着顺眼谁就看，看不顺眼就扭过头去。

跟搜狐编辑Lisa见面，她说：“很多人都在搜狐上写过时装博客，坚持下来的不多，但你坚持下来了

。

”好吧，人生里又多了关于坚持的体验。

但我还是要谢谢Lisa，一个笑起来眼睛很弯很弯的漂亮女孩子，谢谢她给我机会。

只是，这坚持里还多亏了另一个人——李平（网名小金牙），我的“御用”摄影师。

我一般都巴结着叫他李大师，为的是他能把我拍得美一点。

他的那台相机，就一直锁在公司里，多一半的功能都发挥在了我身上。

很多个早上，他一进公司，一边放下包一边催着我：快点拍照，你的博客该更新了。

然后，就在公司的某个角落，大师花不超过10分钟的时间拍下我当天的LOOK。

细心的网友应该发现，我拍摄的背景已经换过好几个，因为我的办公室已经搬了好几回家。

差点忘了说，我的公司就是离开杂志社后跟李大师还有王二小一起开的，做的是网络营销。

王二小是我给起的外号，人家实际上叫王晓，苏州美女一个。

因为给了很多赞美、很多鼓励在我的博客上，这里一并感谢。

<<搭配其实很好玩>>

但最要谢谢的，是那群不曾谋面的网友，给了我一千多万点击的奇迹，成就我的这本书。假如，我的文章为你的穿衣打扮帮到过一点忙的话，哪怕只有一点，我就有事没事都偷着乐了。有朋友说，你的胆子还真大，敢把自己的照片放在网上。

其实，我是无知者无畏！

这回，这话也顺使用在我的这本书上吧。

阿秋秋

<<搭配其实很好玩>>

媒体关注与评论

阿秋秋用博客很成功地创办了自己的个人时尚媒体平台，因为她是资深时尚人，还因为她是热爱时装的人。

——李静（著名节目主持人、CEO）不爱时装大片，不爱街拍拗造型，爱阿秋秋就是爱生活中每一个触手可及的美丽。

我是她搜狐时尚日志最忠诚的读者，相信你也一样！

——高璐颖（搜狐女人频道主编）真实、生动、有影响力……阿秋秋的博客如此，书也是如此。

——叶冬梅（《Oggi今日风采》主编）阿秋秋一直是那种淡淡的女孩，就连她的服饰也是如此，但始终充满了味道。

——琦琦（香港名模）好看的衣服有很多，不是每个人都能驾驭。

但阿秋秋可以，而且是那种可以延伸进生活中的类型。

——于娜（著名模特、演员）一个热爱时装的人，用最新的媒体阵地——博客抒发自己，又用传统的媒体来整理，这是很有趣的事情。

但是，这一切，都必须有那些点击做支撑。

——刘梦媛（旅游卫视第一时尚制片人）时尚到最后就是一种态度，每一个爱美的女子，首先都要坚持自己的态度。

阿秋秋一直淡然的态度，让她一直都很美。

——Linda（旅游卫视《第一时尚》名模主持）

<<搭配其实很好玩>>

编辑推荐

《搭配其实很好玩:阿秋秋时尚日志》编辑推荐：1、放弃跟风，跟阿秋秋私奔！

——和全网1300万最爱美的妞儿一起！

从灰姑娘到白雪公主，其实全靠玩！

看，点击量1300万超人气时尚博主玩转搭配。

2、最不需要花钱赔时间的魅力塑造法，连时尚女魔头也惊呼羡慕！

著名主持人 李静 破天荒动笔写序！

搜狐女人频道主编高璐颖、《今日风采》主编叶冬梅、香港名模 琦琦、著名模特 于娜、名模主持 Linda、旅游卫视《第一时尚》制片人刘梦媛 联名推荐！

！

！

3、你的每件衣服都是宝！

懂得点“衣”成金的女人，一辈子有黄金！

会穿衣服的女人，才有好未来。

看到没，那些会穿衣服的女人，已经升职、加薪、事业三级跳；已经爱情甜蜜；已经呼朋唤友。

你还在像一头牛一样工作吗？

你还在埋怨男人们不了解你的内秀吗？

你还在羡慕别人的好人缘吗？

先看看你的衣服吧！她最自在——离时尚不远，离美丽很近！

她最亲民——比时尚杂志更实用，比宝典圣经更贴心！

<<搭配其实很好玩>>

版权说明

本站所提供下载的PDF图书仅提供预览和简介，请支持正版图书。

更多资源请访问:<http://www.tushu007.com>